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劉世涵
電話：(03)3694315#723
傳真：(03)3358254
電子信箱：green7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1008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10080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00100803_ATTACH2.DOC、376735100E_1100100803_ATTACH3.DOC、
376735100E_1100100803_ATTACH4.DOC、376735100E_1100100803_ATTACH5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1年推動國民小學在地化課程戶外教育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「111年推動國民小學在地化課程戶外教育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市110學年度推動國小在地化課程，為鼓勵師生透過深度的踏查與體驗本市在地化課程主題廟宇，使課程更具體與生活化，爰辦理旨揭計畫，以落實推動各國小在地化課程。
- 三、本案申請方式與補助原則摘述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本市各公立國民小學四年級學生為原則，惟四年級人數不足20人可採跨年級方式辦理。
 - (二)辦理期程：111年1月至5月。
 - (三)實施地點：推動國民小學在地化課程各區主題廟宇共13所：桃園區景福宮、中壢區仁海宮、平鎮區褒忠祠、楊



梅區三元宮、龍潭區龍元宮、大溪區普濟堂、八德區三元宮、龜山區壽山巖觀音寺、蘆竹區五福宮、大園區福海宮、觀音區甘泉寺、新屋區長祥宮及復興區福興宮，可跨不同行政區了解桃園在地特色。

(四)申請方式：由本市有意願實施之學校提出申請。每車次補助新臺幣6,000元整，不足費用由學校自籌。

(五)補助原則：每校至多得申請3車次，每車次戶外教育之師生人數至少20人，並指派隨隊老師至少1名。

(六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1月25日止，請至 Google 表單報名，報名網址為<https://forms.gle/hUE2j2RLLTDBP4wu5>（每1車次填1份表單，若申請3車次請填3份表單）；再將已核章之申請表及學校經費概算表（如附件）免備文寄（送）至本局國小教育科（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）商借教師劉世涵收，俟報名截止後，本局將另案通知核定學校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、申請表、學校經費概算表（範例）、成果照片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或委辦經費收支結算表格式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